

雾乡

第一章

当夜幕低垂在繁荣的台北市，一条宁静宽敞的巷内，随着时钟缓缓地挪动，渐渐熄去相互辉映的家灯照明，单留下一幢独门独院陪衬着孤寂的路灯。

入夜十二点正，隔壁的钟声敲响了十二下，郗白敏走下床来，随手抓起一件外衣，悄悄地下楼进到客厅里。

郗灵捷身上着一件薄纱的睡衣，双手紧扣住膝盖坐在落地窗前的摇椅上，她怔着茫然无神的大眼凝视窗外，直到母亲呼唤她多遍，才无力地转过头来。

“灵捷，都十二点啦！你不睡觉又穿得这么少，唉！把它穿上，”郗白敏嘴里发出关怀的责备声，同时把手上的外衣披在她的身上。

“妈去睡吧，别管我。”灵捷皱着双眉说。

“好！乖女儿别弄得太晚。”郗白敏温柔的呵护她说。

“妈我心烦，别介意我的话！”灵捷抱歉地说。

郗白敏会意地微笑，然后转身离去。

瞥见母亲慈蔼的背影，灵捷不觉地感慨万千，她回到窗前的摇椅中，整个脸全埋于手掌心里，思维不断地绕着一群人和雾乡在打转，首先出现在脑际里的是蒸气迷漫的温泉和晨雾，继而是一连串如幻灯片似的打出——旅馆的回旋梯和走廊、山坡地的樱花林、奔腾流窜的瀑布、崎岖不平的路面、闪烁不定的夜火、大片阴暗的森林和日式建筑物等等。其次，是叔婶满面亲切的笑容、维明哥热忱憨直的态度、布雅娜妩媚动人的美丽及——。

唉！人类为什么要有记忆？灵捷的视线转向手中的信想道。雾乡是个令人难以忘怀的地方，至少她的所见所闻的确如此、如果不是卫洛青的关系，她绝不会毅然迅速地洒别那里。当然最初她就不该离家远去百香村，以为暂时找到蛰居的世外桃源，谁知道如今——岂止于心神不宁和寝食难安。

回家的这些日子，承蒙家人体贴入微地关注及大象的知遇，使她的心灵渐渐地平复下来，从此她该了解唯独家庭是温馨可爱的地方，而不再逃离任何负荷，但是这封信——阿珍寄来的怵目惊心的片语中，再度萌发一颗将死的心，她是不是该照着嫂子的意见去追求呢？尽管她已经给予大象明确的答复，此刻却面临忐忑不定的犹豫——只因为黎明的重现。

灵婕似乎想起什么？蹑手蹑足的关掉客厅内的水晶吊灯，回到楼上的卧房里，把信搁在床柜上，然后打开一盏明亮的台灯，又从抽屉中拿出一叠相片，靠卧在床上翻看。

这些照片全部是在大象升级时，所举办的一次郊游拍摄的，里面有她和大象的合影、独照、团体留念，看到大象故作滑稽的表情及自己一本正经的态度！灵捷不禁莞尔一笑。

她知道大象为了博取自己的一笑，所付出的心血很多。却无法改变她郁郁寡欢的心情。并不是她麻木不仁和傲视一切，仅为了他们相逢在雾乡；每当她想开怀大笑的同时，她的思想就不由自主地冷冻起来，由此她深深对他感到抱歉，而不得不佯装笑脸迎人，但是谁都看得出来她的虚伪和假意。

相片被翻出来了，除了那份孤寂和矛盾外，她想知道本身到底有什么

地方吸引住大象？除了一双灵黠的眸子和卷密的睫毛，使她拥有女性的温柔外，其他全比不上大象的远房表妹——于梅芳。于梅芳总是人群当中最出色的一位，人不但热情大方，而且吹得一口好琴，但是自从雾乡首次的碰面，她瞅住灵婕的目光令人感到不怀好意，却偏偏大象一无所知，毫不介意地对灵婕表示友善。

相片里的灵婕有一张不平凡的脸，不高的鼻梁配上有棱有角的双颊，使人觉得她是一位刁钻的人物，紧抿的薄唇流露出不可侵犯的严肃，除非嘴角牵动向上，让下巴的纯真无邪遮掩住这些难以忍受的缺点，要不然人家会以为她的职业是专门挑剔学生过错的女老师。

灵婕的眼前仿佛浮现出布雅娜的影子——浑身上下充满了一种柔弱的女性美，一张娇艳的脸庞刻出妩媚撩人的双唇、秋波似水的大眼及高挺秀丽的鼻梁，难怪每个男人的眼睛都盯上她看。

唉！灵婕微微地叹口气，漫无边际的心绪又飘向卫洛青的身上，她竭力的甩开这种要命的念头，撑起疲惫的身体舒散一下筋骨，然后用手揉了一下双眼，发觉视线开始模糊起来而往事历历在目——。

脱离四年的大学教育束缚，灵婕以为可以像鸟儿一般，自由自在地翱翔在海阔天空，殊不知冷门科系根本无法寻求理想的工作，只有再接再厉的参加考试，以求公家的铁饭碗外，毫无门路可寻。她已经厌倦不断地考试和背那些死硬难嚼的印刷书，而且她认为如果大学教育不足以敷她的知识和技能，加上高中毕业出来就能求取社会经验而累积升级的话，那么她真不希望读这四年的大学。因为她现在的工作，对于一个高中毕业的人来说，皆可不费吹灰之力去做。尽管教育注重培养气质和知性，但不可否认这种位置使她上不上、下不下的卡在中间。

灵婕恨透这种一无所长的机械生活。于是开始心猿意马的找寻心灵的解脱。

正巧，叔叔寄来一封竭诚欢迎她去的家信，灵婕知道从鄯家山庄——叔叔所经营的旅馆开设以来，两家只靠着鱼雁往返的书信互通消息，为的是一家忙于照顾生意，而另一家忙于抚育孩子。

现在，灵婕和长兄鄯家明都已经长大成人，父母又转移兴趣忙于其他方面的事情，唯一的哥哥为继续深造离乡赴美求学，她不想在这个时候离开父母，却又为了叔叔的信而徘徊。所幸鄯白敏比丈夫懂得孩子的心理，她虽然常和亲朋好友聚会聊天或者打发空闲时间去学点东西，但是她没有忘记孩子的需要，于是写封信告诉鄯家山庄的弟妹，立即得到热忱的回响，这点是她的丈夫鄯哲人做不到的事情。

灵婕想了好久才知道是母亲的意思，她知道父亲过惯上下班的生活，除了例行公事以外，很少插手管孩子的事情。

在父亲的观念里，教育孩子是母亲的责任，父亲只管赚钱，灵婕害怕自己交成枯燥无味的机械人，若不是得到母亲的首允和父亲后来的赞同，她真不敢相信自己有机会解放绷紧的心弦。

她安慰自己很快地就能恢复愉快的心情，以新的眼光去看这个美丽的工商业社会。

叔叔的信里没有提到度假的问题，他以表面的文字邀请灵婕帮忙旅馆琐碎的事务，实则纯以工作来调合度假时“可能”的无聊；叔叔本身很了解工作的乐趣，他和婶婶夫唱妇随地胼手胝足建立一家旅馆，所以很清楚灵婕

的想法、认为一个人难免有沮丧的时候，希望藉着郟家山庄的环境替侄女打气，让她去体会工作的乐趣，以燃起信心的希望。

在灵捷动身之前，她忘掉和叔叔他们联络，匆匆地和父母道别。一路坐着疾速前驶的自强号列车到达台中，然后兴冲冲的搭上公路局，几小时的疲惫使她昏然欲睡，直到换乘到达雾乡的公车，她才精神抖擞地观望窗外的风景。司机努力地发动引擎让旅客早点到达目的，但是高陡的爬坡让他很尴尬的迟缓下来。

灵捷掉回望着司机的双眼，继续欣赏风光旖旎的乡村美景，由于刚才飞逝而过的大片果园，无暇让她垂涎三尺；她只有贪婪地盯着山谷下的河流、路旁高大的槟榔树及笼罩在迂回曲折山路中的薄雾。

从公车的前五站不算开始，到终点站全属于雾乡的管区，灵捷的目标是最后一站百香村——雾乡用此地而得名的。百香村的附近蕴藏丰富的温泉，使整个地区迷漫朦胧的水蒸气，加上地势高拔和云层翻涌的结果，成为雾乡的一大特色之一。

灵捷下车后，口头流连一下尘埃落定的马路，然后才仔细端详眼前的村落。少数的瓦房木屋具有昔日的风味外、其余皆改建为市肆栉比的钢筋水泥屋、这足以证明此地的生活水准提高。

不消多时，她看到蜿蜒曲折的马路尽头远方，有个显著的招牌写着“郟家山庄”四个大字。

旅馆整幢的造型颇具玩味，依山分层搭建的楼房，漆上淡鹅黄色和草莓色相间的涂料、显得分外俏皮生动，与街道虽近，却有一大片修剪整齐的草坪和花园喷泉、做为划分的缓冲之地，最上层的顶楼衔接着山坡地的樱花林，灵捷觉得自己走进一个如诗如画的境界里。

此刻艳阳高照，尽管有山岚的凉风不断地吹袭着，她仍不胜负荷消耗过量的卡路里，提着一只大旅行袋汗流夹背的进入山庄内。

散落在各角落的三两人群，悠然自得地高声聊天，而柜台小姐不曾抬头看看四周，一股劲地边抄写边唱着歌儿。灵捷不想过去打扰她，却又无从问起偌大的地方叔叔会在哪里？所以很客气的走向柜台处向她打听。

那个年轻的小姐很亲切地告诉灵捷，不时流露出疑惑的眼光注视她，经过灵捷的说明以后，年轻的小姐稚气的展露微笑告诉灵捷，她的名字叫“小月”。

灵捷向她道谢后，穿过一个走廊走到右侧一间大厅，看到毫无改变的婶婶正要出来，旁边陪着一位年轻人，灵捷高兴地上前喊声“婶”，那位年轻人结实黝黑的脸，露出洁白的牙齿对她笑着说：“你是——小捷。”“小捷，哎呀！我差点不认得啦，怎么不通知我们去接你啊！”婶婶刘氏笑呵呵地说。

“我决定来的时间很紧凑，所以没有事先告诉你们。”灵捷显得很拘谨地说。

“噢！来，你的房间早就布置好了，我们带你去看看。”刘氏显然想减少这份陌生感亲切地说。

“这位是——”灵捷纳闷地问。

“搞个半天你不认得我啦！我是维明哥啊！”维明笑着转向刘氏说：“妈，我带小捷去，顺便参观一下郟家山庄雄伟的建筑。”“小捷刚来你得让她好好休息，再……”刘氏的话还没有说完，维明提着灵捷的旅行袋向母亲眨眼，就硬拖着灵捷离开，刘氏只好无奈地摇头，怪自己宠坏唯一的宝贝儿子。

“婶婶在和你说话哩！”灵捷不安地走在路上说。

“妈妈最宠我啦！放心，过一会就没事的，”维明轻松的说。

“叔叔呢？”灵捷提出说。

“爸爸还有其他生意，晚饭才能见到他。”“噢！”灵捷漫不经心的附和说。脑里不太明白堂哥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，在她的记忆里，堂哥是白白胖胖且动作迟缓的小男生，现在不但变黑变高，而且行动迅速，使她加紧脚步跟随于后。

“你的房间可是我拱手相让的，爸妈就怕亏待你似的，叫我早点搬到别间，好在我已经喜欢它，不然还真舍不得出来，哎！别忙！我没别的意思，只希望你和我一样有共同的鉴赏力。”维明阻止她说，不疾不徐地吐露真言。穿过一条甬道，墙上悬挂多幅的图案作品。

“这是谁的画？不像由外面买来的。”灵婕问。

“一个山地女孩的杰作。”维明随口说。

“画的造型很特殊。”灵捷不太会欣赏画，但是这些图案带给她强烈的震撼力。

“天知道！”维明不加批评地说。

她本想再问下去，看到他避不作答也懒得问。从画端尽头爬上一个回旋梯，他们左拐至第一间停止，门上有个古怪可怕标帜，令他大吃一惊，但是维明却大笑地对她说：“这是我的作品，把下回那些图案扭曲一下，是我的消遣之一。”“走廊的作品很美，你为什么弄成这个样子吓人。”灵捷忍不住生气的说。

“敢情是我画得太好，你被吓住了。”维明边说边打开门说：“我记得以前你的胆子很大。”灵婕不想和他争辩，投给他一个苛责的眼光，然后随他进入房内。吓，这间的格调竟然和她的性格迥异，偌大的卧室中央放置一张圆床，上面铺垫一层质地轻柔的寝具，颜色属于少女浪漫的粉红，而正对床上的天花板镶嵌着一面大镜子。难道是堂哥想出的新花样，想看看自己的睡姿如何？角落一边摆设着桧木心形的梳妆台，和胭脂色的幔帘所遮掩的壁橱连成一套家俱，中间的壁面放着落地镜一面。左侧的一扇门紧接着一组沙发和精巧的压克力桌，上面留有残余的花朵在瓶中。灵捷走到两个窗帘旁，拉开棉织品的遮光布，她的视线全停留在室外，许久才缓缓转身过来对维明说：“这个卧室实在太好啦！既可俯瞰整个村落的景色，又可观看山坡地的樱花林。”“你是赞赏外面的景色，可没留意室内的设计，对于我的这些杰作你还满意吗？”“你？如果你想改变我陷入童话故事里，维明哥的计谋成功啦！”灵捷不客气的回答。

“哈！你的脾气仍是没变，和小时候一样别扭、不讲理，我只是想让你活得浪漫些而已！”维明一点也不生气的说。

“你怎么老爱提过去的事？”灵捷皱眉地说。

“别忘掉现在是过去所连串而成的。”维明调侃地说：“那边的门是浴室，你先休息一下，我再带你去熟悉一下环境。”“好，一个钟头见。”灵捷说。

“一言为定。”维明边说边吹着口哨走出去。

灵捷把衣服一件件地挂进衣柜中，休息片刻后换上舒服的拖鞋走进浴室沐浴一番。

出来顿觉一身清爽洁净。这大概就是温泉可以消除疲劳的作用吧！

她知道洗温泉浴的人，必须稍作休息再行入浴，否则会消耗过多的体

力。

洗温泉的益处很多，比如用硫磺温泉沐浴有益肤疾、风湿、神经痛，饮之可以调整胃酸治疗慢性胃炎、胃溃疡，且可降低血糖、不但对人体具有保健作用，所含的多种矿物质又可渗透体内达到血液酸碱平衡作用，藉以改善体质的功效。

温泉并非可治百病，像心脏病和高血压等容易因热浴的刺激引起不良反应或导致意外，如果要洗的话，必须在入浴前以泉水擦身或渐次为之较安全。

另外，一般人必须注意到过度的疲劳或饥饿，应稍事休息，否则未蒙其利反受其害；而依温度的不同，泡温泉的时间也有所变动。

身着蓝紫色棉麻混仿的洋装，再系上一条浅蓝色腰带，灵捷把一头蓬松卷曲的秀发挽起来，整个人看来耳目一新：她站在落地镜前审查一下自己，发现镜里的人不再是以前摆着扑克面孔的女人，而是在典雅端庄中兼具活泼明朗的个性。她很久没有注意去打扮自己，自从情绪低落以来，一切外表的美丽已不像学生时代那么重要和吸引自己。

一个钟头后，灵捷和堂哥在私用大厅中相遇。

“哇！真是不同凡响！小婕比刚才有女人味多啦！”灵捷分辨不出堂哥是赞美？还是讽刺？反正都是一样，她不去乎男人的看法如何，最重要的是自己的感觉必须愉快。灵捷对他报以一笑，然后由他带路。

由于楼房是依山的凹斜坡一阶阶筑建的，他们经过的幽道、回旋梯和外面的小径是相通的，极富有立体动态之美与趣味性，内中陈设多为中国风味的装饰，可谓中西交流发挥得淋漓尽致。

他们信步走到交谊厅来，一路上维明就曾对她说，住进郟家山庄的旅客皆以新婚夫妇较多，其次是学生或公司行号的团体，他们平常喜欢坐在交谊厅内聊天，藉此互相交换旅游意见，同时可以认识许多各地来的朋友。

维明频频和他们打过招呼，且拗不过他们的暄嚷被善意的留下来。灵婕喜欢独自欣赏这种怡然自得的场面，所以她暗示堂哥不须顾虑她，自己远离谈天的人群，走到南面的窗口来。

这里共有两扇不同方位的窗户，她无意中瞥见毗邻的东面窗口，已经站着一位高大的陌主人。同时他正以一种有趣的眼光朝向她看，灵捷急忙转过头来装作不在意，继续欣赏窗外灿烂的夕阳，洒在温泉区所冒出来的白烟中，所形成几道美丽的光束，显得格外的令人迷醉，此刻她深深体会到乡野的情趣。

当她仰着头深吸迎面而来的山风时，灵捷察觉到有人走向她的身边来，当她反身面对他时，那个人却以趾高气扬的态度擦身而过，并且冷瞥她一眼，令她感到气愤不已，这个人就是刚才站在东面窗口的人，她没有注意他太清楚，只认为他是个不懂礼貌且粗俗的人，竟敢以这种轻蔑的样子对待别人，他以为自己很了不起吗？“钓鱼是一门高深的学问，他们辩不过我这个土生土长的乡下人。”维明喃喃自语的走过来，看到堂妹的表情立即微经地问她说：“抱歉，让你等这么久。”“没有，我在这里欣赏风景。”灵婕心不在焉地说。

“我送你去休息吧！”维明认为她大概是太累的缘故体谅地说。

灵婕点点头。

他们回到灵捷的房门口，她试探地问：“维明哥，你刚才有没有看到东

面窗口站的那个人？”“噢！你是说卫洛青，他是国内知名度很高的考古专家，怎么啦？”维明展露美容地说。

“我觉得他很高傲，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。”灵婕嗤之以鼻地回答。

“他给人的第一个印象总是这样。”维明若有所思地说：“小婕，你可要小心他的迷人笑容喔！真是见鬼啦！我怎么会跟你扯这些，别理我说的话。”

“维明哥，你也不欣赏他？真是可怜的人。”灵婕摇头地说，她在想堂哥为什么会说这些话呢？同时替卫洛青这种人感到可悲。

“他是这里的客人吗？”灵婕好奇地问。

“可以这么说，不过——再不久可能会搬到其他地方。”维明淡淡地说。

灵婕没有再问下去。以前她从未接触过任何考古之事，如今“考古”这个名词带给她莫大的震撼，与其说是考古的事情，不如说是卫洛青引起她的兴趣，但是堂哥的警告和内心的抗拒，让她觉得没有什么值得去问的。

翌日，堂哥带她出去认识一下附近的居民，灵婕觉得他们热情好客、善于闲谈，使她渐渐放松自己的矜持，和他们愉快的谈天，其中有个叫阿珍的女孩似乎对灵婕特别感兴趣，不时邀请她上她家玩。

一个礼拜来，灵婕除了在山庄内备受叔婶的呵护外，经常和阿珍她们凑和在在一起，而且话题总离不开自己，她从没想到会有被重视的一天、所以开始调整悲观的人生价值。

以前她常自艾自怨地认为世界不公，现在这种心情随着雾乡的善良风气，逐渐摒除工作上的厌烦和不愉快。

当然灵婕不希望话题永远是一个人的事情，因此经常见风转舵地改变话题，只要一提起她们的见闻，阿珍就有说不完的话，她曾提过卫洛青，语气显得很崇拜的意思，而且还提到一个经常和他出入的一个女人名字，那些女孩脸上的表情是既妒忌又羡慕，只有灵捷不动声色的扯上别的事，阿珍看到客人不喜欢这类话题，又谈起她们计划好上山采野蜜的事，大家兴奋地决定在三天后实现。

这天，灵捷打算先去吊桥走走，然后采些野花回来装饰点缀，再找阿珍她们一块上山玩，采蜜是她从未作过的新鲜事，她抱着愉快的心情等待那一刻的来临。

吊桥附近的晨雾很大，空气特别冷冽清新：灵捷把随身携带的外套穿上，捧着路上摘拆下来的野花，轻快地步上吊桥，她知道再过去的尽头，是通往台雅族的聚落——属于百香村下村，几棵高大的槟榔树若隐若现地伫立在桥边，她想过去游玩一下，又怕赶不上和阿珍约好的时间，因为到达下村必须往返个把钟头。

她随即打消这个念头，望着下面一片朦胧的轻雾，静静欣赏只闻其声不见其影的溪水，吊桥上的视觉仍很清晰可见，收回眺望远山隐约在虚无飘渺间的视线，她看到对面有人走过来，居然是卫洛青携伴着一位衣香鬓影且风姿绰约的女人。

不知何故她总觉得卫洛青的双目在盯着灵捷看，虽然灵婕很厌恶他的冷傲和轻蔑，但是又很高兴他忽略身旁那位娇柔美丽的女人，由于这种心理使她以研究的眼光注视他们。

卫洛青的仪表风度、堪称得上时下一般女孩梦中的白马王子，想到这里灵捷露出不屑的冷笑来，这个傲慢无礼的陌生人的相貌是绝对吸引不了她的。但是她又忍不住地继续观察他们。

卫洛青有一头浓密的黑发，容易牵动女孩浪漫的遐思，灵活深邃的眸子透出嘲弄的意味：俊拔的鼻尖使人产生罗曼蒂克的幻觉；线条分明的薄唇犹如亚兰德伦的翻版。旁边的女郎可能是台雅族人，但又不像族人的健美俏黑，属于纤弱美丽的一型：而且全身雪白的冰肌玉骨，让灵睫相形见绌。

想到这里，她不愿意再多看他们几眼，尤其不能露出像那些女孩既羡慕又妒忌的眼光。

当他们走远以后，灵婕心里直犯嘀咕着“管他的”，又拾起刚才快乐的心情走回去。

回到邻家山庄，灵捷还来不及把采撷到的野雏菊、黄扬树枝、山归来、玉羊齿等插入花器中，阿珍早已经等不耐烦先跑来催促她上路。

五个女人连同一位小男生犹如弦上之箭立即出发，一行人浩浩荡荡的穿过橘园小径，途中阿珍偷摘随手可取的橘子，被小男生看到后，立即成为大家的笑柄。因为谁都知道是阿珍选择这条路到高地森林区的。

半个时辰后，她们渐渐走入荒芜的草径中，路边长满许多的栗树。灵捷走到前面用手拨开挡在前面的草茎。

“小心，这些栗树是虎头蜂最爱栖息的地方，大家把帽子带上。”阿珍警告地说。

在来以前，灵捷就听她们说山林野地不可搽浓香的化妆品或香水等，必须带帽子以免蜂群螫人的头部，尤其虎头蜂。

她们小心翼翼地找寻蜂巢，穿过这片栗林后，大家分散成三组以怪啸声联络，这是她们事先决定好的计划。

阿珍和灵捷很自然地成为一组朝南边走。以前灵捷对于防蜂知识有限，没有像其他人懂得如何去保护身体，因此没戴上斗篷雨衣，加上时间的仓促，她只有庆幸没忘掉拿顶帽子。

灵捷不经意的抬头看高大的树木上面，发现有一个很大的蜂巢，立刻跑到树下回头对距离几尺的阿珍说：“你看，我们找到啦！”阿珍兴奋地打出信号。就在这时几只蜜蜂围着灵捷攻击，她不断地用手上的报纸和衣服驱逐它们，仍无法幸免地被蜜蜂螫到。

灵捷一边跑一边挥动衣服，阿珍发现后迅速地用报纸燃烧赶走它们，好不容易蜂群离开这里，灵捷在其他同伴赶来时，已经昏倒在地上。

她们被这种情形一时吓住，束手无策地想搬走灵捷，这时卫洛青出现了！

“卫教授帮忙一下，邻灵捷她被蜂螫到啦！”阿珍求救地说。

“别急！”卫洛青蹲下去看伤者，然后从背包中取出一瓶酒给她喝些，灵捷似乎开始有点动静。

“采蜜不是什么好玩的事。你们应该小心点才行！”卫洛竟知道灵捷微张开双目看着他，于是横眉竖眼地对她说：“照这个情形，我势必要抱她下山看大夫。”灵捷想极力的反对，却因肿痛难忍只发出呻吟声。

其他的人以仰慕的眼光看着卫洛青，几乎高兴地接受他的决定。下山后，她们除了阿珍陪着到街上卢大夫所开设的小医院以外，其余有的通知邻家山庄的人，再不然就是怅然地回家。

第二章

经过医生的许可，灵捷被移回郗家山庄躺了两天，才渐渐地恢复清醒。

“灵捷你醒啦！”阿珍陪侍一旁说。

“阿珍，谢谢你留下来照顾我。”灵捷笑着说。

“哪里，你才该谢卫教授，要不是他救你，我和阿珠她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办？”“我晓得，他——有没有来过？”灵捷迟疑一下说：“我很想当面向他道谢。”“卢大夫说你碍事，所以他就走啦！卫教授不是那种喜好大功的人，你不用挂在心上，等你完全好了再谢他是一样的。”阿珍微笑地说。

灵捷没说话。

“不知道是不是阿珠她们传开的？这里的女孩很羡慕你哎！她们真恨不得引起卫教授的青睞，可惜这个机会被你先占走，她们好嫉妒噢！”阿珍一边咬着水果，一边兴奋地告诉她这个消息。

“有什么好嫉妒的？我都快死掉了！”灵捷皱着眉说。

“谁不知道布雅娜是个远近闻名的台雅族之花，只有她一个人能接近卫洛青嘛！”“布雅娜？我管这么多干嘛！”灵捷学着阿珍的语尾词，快快地说。

“上回我不是提过吗？她和卫洛青同是考古系的，而且还是同学。”阿珍不理睬她的抗议继续说。

“噢！她曾离过婚而且还有一个小女儿，阿珍，我看她顶多二十六、八岁，记录可真多啊！”灵捷不明白别人老喜欢管这种闲事，语气中带有反驳的意味。

“你已经看过她，布雅娜实际上已经三十二岁啦！”阿珍脱口而出说。

“阿珍，我看你辞掉办事员的工作，改行去当记者算啦！”灵捷取笑她说。

“这是卫教授的年龄嘛！”阿珍争辩地说。

“哦？”灵捷又笑着说，“你猜我几岁？”阿珍知道她在笑她，正想顶回去时，郗维明出现在房门口打断她们的谈话说：“二十四、五，小婕我猜得没错吧！”阿珍羞却地无以自容地说：“灵捷，我该走了。”“阿珍，我刚才和你开玩笑的，你别走啊！”灵捷急急地说。

“我们改天再聊，下回见。”阿珍迫不及待的离开后，维明开口说：“你最好别听她的话，阿珍就喜欢嚼舌根。”“维明哥，你怎么可以随便批评她，阿珍人很好的，再说她也没说些什么？”“你们聊得这么久，我不相信她没说什么。”“你以为我看不出来是非吗？”灵捷生气地说。

“好，我向你赔不是，堂哥错啦！”维明笑着说。

“这还差不多！”灵捷满意地问：“维明哥，你认不认识布雅娜？”“这是阿珍说的吗？”维明表情怪异地问。

灵捷摇摇头表示说：“你别以为阿珍会说你什么？她说到你都是称赞的话，我只不过在想布雅娜那么有名气，你应该认识她才对！”“呃！我随便说说而已！没错！我不但认识布雅娜，而且和她是好朋友。”维明轻松地说。

“噢！”灵捷没有注意到他的口气又说：“哪天介绍我认识她好吗？”“有空吧！”维明耸耸肩轻松地笑着说。

“维明哥，你的女朋友怎么样啦！”灵捷转移话题问说：“婶婶告诉过妈妈的。”她听说叔叔一直不赞成他们来往，只因为对方看来不善理财，而且花钱如流水，使得一向勤俭持家的叔叔看不习惯。

“还不是老样子！一定到晚打扮得花枝招展！”维明无奈的摇头说。

“别泄气！我看她除了喜欢花钱以外，叔叔蛮喜欢她的。”“老天啊！我妈还说了些什么？”维明表情夸张地笑着说。

“你不说就算啦！为什么又扯上婶婶。”“好啦！女暴君，我又没怪你告诉我这些事，看你穷紧张的样子。”维明调侃她说。

灵捷气得没话说，直瞪着维明看。

“我向你投降可以吧！今晚爸妈准备替你庆祝劫后归来，并且希望你能早日康复，特别请许多的老友来家里吃饭，包括所有的工作人员等等，到时候你可别吓坏了。”维明把来意向她说明。

“我不会吓坏的，只是叔婶他们为我这样做——”灵捷为难地说。

她很感激这份盛情，却怕出现大众面前，成为品头论足的对象，但又不愿让堂哥看出她的心意倔强地回答。

“爸妈一向好客，我们做小辈的只有接受。我知道你不喜欢热闹，但是大人可是一番好意哦！”灵捷点点头默许，为了怕堂哥以为她不愿意，她开朗地谈论晚上的事，维明最后告诉她不要把事情看得太严重，坦然地接受对她没什么坏处，她还能说些什么呢？晚宴，除了几句祝福的话，并没有造成困窘的烦恼，灵捷一面责怪自己小题大作，一面又不愿待在杯觥交错的人群中，她悄悄地走到外面的草坪，然后坐在喷泉池边，静静地欣赏远处俩影双双的情调。

她始终无法忘怀阿珍说的话，却又认为自己很可笑，居然对卫洛青发生兴趣，灵婕生气地走到玫瑰花旁摘下一朵花来。

倏忽，有人开口说：“主人有酒欢今夕，花前月下度良辰。”“谁？”灵捷吃惊地问，她看到四周并没有任何人影，是谁向她恶作剧来扰乱此刻的情境。

“卫洛青。”后面响起一阵脚步声，他的人已经站在灵婕的面前。

“是你，我正想向你道谢——”灵捷有些意外地说。

“有必要吗，你只要记住欠我人情。”他不怀好意地笑说。

“我——”她为之气结，又不甘心被人捉弄地说：“你很喜欢用这种方式娱乐自己吗？”“郗灵婕这个名字取得好，却不适用你本人。”卫洛青深邃的眼神瞥向她说。

灵捷不禁想起阿珍说什么既羡慕又嫉妒的话来，她觉得眼前此人可恶又可恨，自己绝不上他的当。

“我的名字干你何事？”她冷冷地瞪他一眼，然后转身正要离开时，被卫洛青狡猾地一把拉住。

“你要干什么，放手！”她冷静地说。

“小野猫，我的话还没说完哩！你打算如何还清这份人情？”卫洛青露出迷人的笑容说。

“我并没有要你救我，你的话说完了！让我走。”她不甘示弱地回嘴。

“怕我吃掉你！”卫洛青说，同时用手环住她的细腰。

“你——这里是郗家山座，你到底想怎么样？”灵婕有点结巴的说。

她想推开他，无奈抗拒不了他的力量，但又不甘心这个调情圣手趁机占便宜，当她正要大叫的时候，卫洛青已经低下头狠狠地吻她。

过一会，他眨着眼微笑且放开她说：“这是你激我的！可不是我硬来的。”“你无耻、下流。”灵捷头晕目眩且激发内心的不满反驳他，继而愤怒地奔离此地。

她不愿让他看见流下的泪水，这一吻对她毫无意义，尤其是令她厌烦的卫洛青和该死的魅力。

她很快的回到房里，并且锁上房门，开始仔细的推敲他的动机，在晚宴上她没有看见卫洛青，但是听他的口气好像被列入邀捕的名单中，这么说来他一定看见她离开人群，同时跟踪她到喷泉池，他说了一些莫名奇妙的活，显然用意不明！还有他凭什么吻她，又说是自己激他。此时，灵捷恨自己为什么轻易上当。以前堂哥警告的话记忆犹新，如今——最让她感到头痛的是自己喜欢上他。

她企图抑制自己的思绪，将这种微妙的心理斥诸于异性相吸，加上他是个相当吸引注意的男人，如此而已。

这些天来，灵捷一直害怕踏出房门一步，以前厌烦工作的情绪，一下子转移至人类的情感问题，令她措手不及，而且她拒绝相信自己无法超越这种可笑的凡俗事情。这得归根于过去的经验，尤其是和刘分手后，她根本不再信任恋爱这回事。

最近叔婶亦察觉到她的情绪低落，不断地鼓励她多去接触大自然，不要因为一次的蜂蜚就足不出户、这种观念使灵婕大为意外，通常长辈们总以为最好不要接触到危险之事，他们的观念正符合她的冒险精神，只是她怕的是人类——一个男人带给女人的感情困扰。

“喂！有人在吗？”阿珍扮个鬼脸对灵捷说：“我叫你好几遍，可是没人回答我。”“什么风把你吹来，我以为你这几天失踪哩！”她们一块坐在灵捷房里的会客沙发上。

“哎呀！不提也罢！这些天我可被顶头上司陈百利给整惨，一天到晚忙个不停。”阿珍一脸无奈地说。

“你是说百香村的村长，他是怎么整你呢？”灵捷想不出阿珍会被整，她一向是整人的高手，所以才问她。

“这个以后再说，我今天是找你去玩的，你不是告诉过我想去下村看看吗？这回我带一群年轻人到幽灵湖玩，从那里经过，这是难得的一次机会！我是冒着九死一生前来告诉你的。”阿珍一副煞有其事的样子说。

“维明哥不会伤害你的。”灵婕笑着说。

“哼！他刚才板着脸问我来干什么，我才不会告诉他哩！”阿珍天真地说。

“他是故意逗你玩的，别理他。”灵婕转移话题又说：“什么时候去？”“糟糕！你看我东扯西扯的！时间都快过啦！”阿珍焦急地抓着灵婕向外跑说：“他们在吊桥那里等我。”“等一下，我去换条长裤马上过来，”灵捷说。

“到下村的路很多，不会让你爬上爬下的，而且现在已经来不及啦！”阿珍边走边说地拉着她。

走廊上，她们碰到鄱维明。灵婕匆匆一瞥地看到堂哥的反应，好像不满阿珍带着她乱跑似的。

整整迟到一刻钟，总算有机会喘口气，因为那群年轻人并不以为忤，反而专心地欣赏此地的风景。

灵婕注意到这头的吊桥处，除了几棵笔直高大的槟榔树和一块被他们占据的空地外，没有她所想像中的美景。

阿珍和一个戴眼镜的男孩交头接耳，然后一声令下先走左侧一条仅容两人并肩而行的路。

灵婕走在阿珍的后头。不大习惯旁边的男孩以奇怪的眼光打量她的长

裙，她心里嘀咕着阿珍老喜欢让她匆忙地赶路，害她不知如何是好？小径朝壁盘踞而上；经过一棵犹如乌贼般蠕曲伸张的大树后，路况显得陡而不稳、她回头眺望来处，整座山宛如披上层层的白纱般的飘逸，既使艳阳天下仍穿不透朦胧的保护衣。他们来到山巅之处。灵婕一直祈祷不会有太难的路要走；却看到峭壁边早已搭好一个木梯以供攀缘。

“阿珍，是你自己说不让我爬上爬下的。”灵婕不禁懊恼地说。

“对不起嘛！他们临时决定走这条比较刺激的路，我怕你不同意，所以刚才才没敢告诉你。”阿珍回头向她陪笑地说：“大象，你留在最后扶她上去。”大象就是阿珍旁边那位戴眼镜的男孩；一张娃娃脸具有斯文的笑意。他答应阿珍这项要求，且不时对灵婕投下安慰的目光。

灵捷旁边的男孩故意别头看其他地方，让她大为光火，好像自己犯下什么滔天大罪值得他这么窃喜似的。

接着，又是一处险峻的峭壁必须单人背壁而行，面临空旷的山崖，大家既兴奋又恐惧的走向它，当他们走近一看时，才发现峭壁仅具有巍然耸立的雄伟外表，而且路面不如想像之艰巨，但是那种居高临下的感觉；带给他们无比的刺激，有些女孩子不敢盯着前方看，只好望着下方的萱草以掩住惧高症的心理。

突然，前面的路面开阔起来，一路陡坡急下；灵婕身着飘动的长裙，立刻成为女孩们羡慕的对象。

经过几个栈道后，他们终于下抵这个绿意盎然、幽谧明丽的百香村，这里曾吸引不少游客来访，却无损分毫的美景。

“好美的地方啊！”有个女孩笑着说。

“我已经等不及去幽灵湖，那里一定比这里刺激。”另一个女孩说。

灵捷发现下村并不如一般人所想的落后，多数人家的生活水准很高。屋顶上装有电视天线，甚至还有冷暖气机的设备，仅有少数人家就地取材搭建木屋，村子的中央有一个很大的广场，可能是他们作为庆典之用的吧！

远处有一幢两层式的白色建筑物显得特别突出，阿珍悄悄地走到灵婕身边告诉她，那幢独立的洋房是布雅娜的住宅。由于不是所经路线，灵捷只有随着大家向前行。

十分钟后，他们到达目的地——幽灵湖，此起彼落的欢呼声惊动了灵捷的思维，一会儿，大家伫立在周围环绕湖水的鳞岫怪石上，湖中升起缕缕的白烟，使她好奇的走到阿珍的身边问：“这个湖大得看不见对面，它是温泉源头吗？”“嗯，这附近还有其他的泉源，但是没有比它大。”有人拉走阿珍，大家一窝蜂的想接近幽灵湖，一同寻找往下面去的路。灵婕没有跟去，找到一块地方坐着欣赏湖色，同时她看到在不远的地方，大象和一个女孩没跟大家一块去。

大家似乎劳而无功地折返回来，各自开始分散找寻地盘坐下。阿珍拿来一些零食过来招呼灵捷，然后又被人叫开，她只有无奈地对灵捷笑。

顷俄间，灵捷注意到前面一群人围着一位吹口琴的女孩，旁边有个男孩附和高声，但是他的声音不够圆滑浑厚，大家适时地止住他唱下去。吹口琴的女孩浑然忘我的表现那悠扬的音乐，立即吸引各处的人过来围观。

“嗨！”灵捷仰视走过来的人，知道他就是刚才扶她上木梯的大象，笑着回应他一声。

“嗯，你们都是同事？”灵捷问。

“项国庭是我的姓名，你叫鄱灵捷对不对？”“公司批准我们度假十天，只有吹口琴的于梅芳不是，她是大四的学生。”大象推了一下黑框眼镜说。

“她吹得很动听，看！大家都在打拍子哩！”“要是你天天听的话，就会觉得很厌烦！”灵捷注意到他紧蹙眉头说。

“哦？你常听吗？”“岂止是听，还有更多无法忍受的事情——。”大象埋怨地说。

“于梅芳——。”不待灵捷说完，于梅芳从老远喊话过来：“大象，你过来一下！那边有很多漂亮的花，帮我摘几朵下来。”这时他们才发觉琴声已经停止，大伙又分散开来。

“项国庭，于梅芳在叫你。”灵捷觉得大象又缩紧眉头，似乎不想理会于梅芳的传话。

“大象，这是什么意思嘛！我请你帮忙一下，你就这么小气啊！”于梅芳气咻咻地走过来说。

“帮忙？你是在命令我，拜托你别大呼小叫的好不好？”大象生硬地说。

灵捷面对这种场面很尴尬，又不好意思抽身而去，她觉得大象是故意惹她生气，拿自己作为挡箭牌。

“好——我大呼小叫，别人还求之不得哩！”于梅芳离开时，回瞪了灵捷一眼。

“你为什么要故意气她呢？”灵捷不明白地问。

“她喜欢使性子，连我舅舅都要退让七分——”大象说到这里，看见灵婕疑惑地望着他又说：“于梅芳是我一个远房表妹。”“哦？你可以不需要向我说明这么多。”灵婕眼神流露出问号来。

“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说这么多？大概是想一吐为快吧！”大象沉默了一下，目光炯炯地对她说：“或许是你很特别的缘故！”灵婕瞪住地看着他。

“喂！该下山啦！”阿珍向他们喊着说。

灵婕收拾起零乱的心情，不理睬他奔向人群当中。

路上，灵婕一直避免和大象在一起，因为于梅芳的眼光不时瞟向她，那股不怀好意委实教人察觉她心底的秘密。阿珍同灵捷一块走说：“灵捷，我看大象今天对你说的话不少，你瞧见于梅芳不高兴的样子吗？”“她是在生大象的气，正巧我在场而已！”灵捷知道她另有所指地说。

“这叫有缘千里来相会，无缘对面不相识。”言下之意，颇有微词地说。

“阿珍，你想说什么别尽往我的身上扯。”阿珍转移话题笑着说：“大象在十年前和我是老邻居，你大概没听我说过吧！”

那个时候他才十七岁就被他的亲戚接走，这回他从台北挂通电话要来玩，吓了我一大跳，本来我是想请他不妨暂住我家，后来一听说有二十来个，直觉我就想到鄱家山庄。”“他们要住在鄱家山庄？你怎么不事先告诉我呢？”“刚才被鄱维明一搅和给忘啦！”“维明哥认不认识大象呢？”“我和大象是在白里镇同邻，鄱维明不认识他。”阿珍提起鄱维明似乎有些黯然地说。

“维明哥早上对没你什么恶意，你们一块长大的，所以他比较随便一点。”灵婕安慰她说：“如果有什么不对的地方，我代他向你赔不是！”“免啦！鄱维明的脾气古怪，我是很清楚的。”阿珍开朗的笑着说：“对了！明天我还要带队，你有没有兴趣一块去玩？”“你不怕陈百利找你麻烦吗？”“他敢！我的休假还没过完哩！”过下村以后，他们通往另一条好走的道路，大约四点左右到达鄱家山庄。大家消耗了一天的体力，各自提早回房休息，顺便洗个

温泉浴。

阿珍本想多留一会，看到郗维明一出来，急忙地和灵捷道别。灵捷只好一个人走回卧房，当她经过私用客厅时，听见有人在里面谈论什么，断断续续地传送进她的耳里：“孩子有他自己的选择……。”婶婶说话的口气很软，后面声音太小以致于没听到什么。

“你说破了嘴也没用！我不同意。”叔叔大吼地说。

可能是为了堂哥那位爱花钱的女朋友在争吵，灵捷心想道。

第三章

早晨七点以前，灵捷就已经梳理妥当，她走进园子里剪集花材，利用空闲的时间磨练一下插花的本领，如今长久练习的结果，摸索出一点窍门。只有烧菜方面，总是学不会婶婶和厨里师傅的手艺。

灵捷向几位出来散步的友人打招呼，远远瞥见从山庄内走过来的卫洛青，她故意视而不见，连忙低头继续剪花。

“郗灵捷。”她以为是卫洛青差点被玫瑰花刺伤，抬头仔细一看，原来是大象面带微笑地走来，她看见他的左颊有个小酒窝，显得有些淘气的样子。灵捷报以一笑，同时停下工作说：“今天你们不是要去爬仙洞吗？”“嗯！明天一大早我们都要回去工作，我想请你一块跟我们去仙洞玩。”大象局促地说。

“我很愿意和你们一块去玩；但是昨天柜台小姐请假，我必须帮忙代理。”灵捷撒谎说。

她知道阿珍和他们约好八点出发，而柜台的小月今天九点才来，灵捷只要坐镇一下就没事了。

“我留下来陪你好吗？”“仙洞的风景不错，而且我听说有个很神话的故事，你不去会很可惜的。”灵捷鼓动他说。

“反正仙洞不能进去，那些风景和前几天又差不多，我想和你聊聊好吗？”大象不识趣地说。

“这——你不怕于梅芳使性子吗？”灵捷推托地说。

“如果你不愿意我妨碍工作，你可以直说无妨。”大象直接地告诉她。

灵捷正不知该如何说下去，她看到于梅芳走过来，不觉松了一口气。于梅芳催促他说：“大伙都在找你，大象你能不能快点啊！”大象有点恼怒他的表妹，却又不便发作对她说：“你回去告诉大家，我马上过来。”“郗灵捷，要不要一块去啊！”于梅芳锐利的目光一直打量她说。

“我还有事，希望你们玩得愉快！”灵捷摇头且客气地说。

于梅芳拉着大象离开以前，对她流露出敌视的一笑。

灵捷不想去留意他们，走到一堆紫阳花丛里，赫然发现伫立其中的卫洛青，她力持镇静和稳定情绪，让自己逼出一个字来，“早。”卫洛青不含糊地回她一声。

她径自地走入白紫相间的绣球花内（紫阳花），把手边的花材放在地上，却被卫洛青接走。灵捷不愿正视他那对深邃的眸子，更不愿和他争辩，以免

徒增他自以为是的嘲讽和该死的微笑。

“我很荣幸有机会帮你忙。”卫洛青故作谦卑地说。

灵婕没有说话，剪下主枝花材和陪衬的绿叶，不经心地抬头对他说：“卫教授是来这里赏花的吗？”她的语气略有不屑的意味。

“我缺少你那分闲情逸致。”他讽刺地说。

“那你是来做什么的？”“有人捷足先登，我只好专程在这里等你。”他的眼睛透出奇异的光彩，足以使人心醉神迷。

“有事吗？”她淡淡地说。

卫洛青把花材交还给她，几乎让灵婕借手不及，她冷冷地对他说：“你犯不着捉弄他人。”“你能对一个身旁有女伴在的大象有说有笑，为什么不能对我客气点呢？”卫洛青似笑非笑地浮挂出一丝的嘲弄。

“这是我的事，用不着你管！我还有事，没空陪你瞎扯。”灵婕听得出他在讽刺她说。

“等一等，你欠我的人情怎么还？”卫洛青接口说。

“我已经不欠你什么。”灵婕涨红着脸愤怒地说。

“真的？你确信不需要我提供机会，这是我和你的叔叔协调过的事情！”卫洛青盯着她说。

他和叔叔说了些什么？灵捷努力的以平静的口吻说：“说说看是什么事？”“当然我对你叔叔说是请求帮忙，不过你要知道这是还债。”卫洛青笑意加深地说：“这件工作很简单，每天抽出二小时替我整理资料，而且必须劳动尊驾到我那里去。”“听你的口气不是在郟家山庄？”“我在附近租了一幢房子，除非有必要，我不愿让你回到郟家山庄仍忙碌的工作，这是我唯一请你走动的理由。”卫洛青说。

“你认为我会同意？”灵捷反问他。

“你叔叔并不反对，再说我的看法影响不了你。”她实在想不通叔叔怎么会赞成？卫洛青的傲慢无礼一向是叔叔最不欣赏的类型，除非卫洛青会变把戏？但是话又说回来，难道叔叔看不出来吗？再说叔叔很疼爱她，不会随便替他作决定的。

灵捷考虑了一下说：“为什么不找布雅娜？”卫洛青的表情令人猜不透，她认为这个问题换任何人都会问的。

“我的事你知道得很多？”卫洛青漂亮的唇型，再度露出迷人的笑意来。

灵捷克服自己的脸红，冷淡地说：“我知道布雅娜读过考古系，至于你的事我不清楚。”“你怎么知道我找你做些考古资料整理，我还没有告诉你工作的内容。”卫洛青纠正她说。

“我的问话你是拒绝回答喽！”灵捷避开他的针锋相对，急切想了解他的用意何在？“你真是难缠又固执的女人，我在开始就告诉过你！我是提供机会助你偿还人情而已！还有什么问题吗？”“让我回去想想。”灵捷不情愿地告诉他。他们一块走到郟家山庄的大门口，卫洛青掏出地址告诉她说：“如果你愿意的话，不妨今天抽空来一下，敝宅将因你而蓬筦生辉。再见。”灵婕怔怔地望着卫洛青消失的背影，内心反覆着该不该去？如果不去她将失去一个见到他的机会，虽然她一直抗拒这种想法，但不可否认她很渴望再见到他。

郟维明走到她身边停下脚步说：“小捷，你好像很烦恼的样子？”“你知道卫洛青找我整理资料的事吗？”“知道啊！爸爸很高兴你有这个机会去

接触一些专门知识，你不是一直讨厌没头脑的机械工作吗？”“这么说你也赞成喽！你曾告诉我不欣赏他的。”“那是另外一回事！再说他婉谢爸妈免费招待住在山庄里，并且提供你一个工作机会，我们都希望你恢复工作的热忱。”维明哥对她说。

“这是报答他的救命之恩，根本不是工作。”灵婕尖酸地说：“他到底来这里做什么的？”“怎么决定在你，我知道他曾带人来这里考古。这次搬来是布雅娜替他找的房子，要不是房东把时间搞错，也许他和郗家山庄还不熟哩！”“这么说我该感谢他的美意，尤其是不小心救了我。”灵婕不高兴的说。

“好啦！小捷，我知道你讨厌他，不像一般女孩子家盯着人不放，再说没人勉强你对不对？”郗维明安慰她说：“我得去会个朋友，迟到的话他会不高兴的。”郗维明匆忙地离开后，灵捷在想堂哥说话总是太直言！

似不考虑她的立场就讲出来；她无奈地摇头走进去。

小月已经坐在柜台处，灵捷答应过她选好的花材让她试插台面上的花器。和她打声招呼后，灵捷把整个上午的时间用来插花和写信。下午利用时间寄信，然后按照卫洛青给她的地址找去；这个计划是她临时决定的，因为她想了解卫洛青本人。

穿过一排排红墙泥瓦的平房街道，她走到一幢幢全是日式建筑的老宅第，每家门前都有一个修剪过的矮灌木所围成的小院子，大约十步左右种植一棵松柏乔木，而院里栽培着很多山中移株下来的观叶植物及奇葩异卉，令人大感叹为观止，此地恍如宁静的仙居般与世无所争。

灵捷收回浏览的视线，用心比对门牌号码，当她停立在一棵由蔓藤爬满的老枯树前，她知道眼前这家就是卫洛青租赁所在地。

屋外院里和其他日式房子相同，拥有不少的奇观花木，最特殊的地方是望眼过去以蕨类盆栽最多，如铁线蕨、凤尾蕨等，可以看出主人对蕨类的喜爱。

门户洞开的屋内空无其人，她直接走入里面且巡视了一番陈设，空旷的客厅相连着书房，一套藤桌椅用以接待客人，紧邻的书橱旁放置一张大型书桌和转椅，光亮的地板垂放着一个高架的绿色盆景，以区分客厅和书房之别。

左右两侧的木墙，各有两扇相通之门，从布置格调来看，主人偏好于素雅明亮的色彩，且衬托出一种书香门第的气息，她不知道这些是不是卫洛青重新布置过的？灵婕走到书桌旁，明几洁净的桌面让她想起卫洛青的人；突然桌上摆置的一张相片吸引住她，相片里是卫洛青和那天灵婕在吊桥上看见与他同行的美丽女子合影，从他们的神情看来仿如热恋中的爱侣。她感到一阵妒意地把它丢回桌上。

这张相片是他们在大学时代合照的，可见他们从那个时候已经相恋，但是令她不解的是布雅娜离过婚，听阿珍的口气好像是另有其人和布雅娜结婚，这么说他们之间的关系令人难以揣测。

此时左侧一扇门被推开，一位混血的小女孩出现在她的面前，着实让灵捷大为吃惊！

小女孩年约六、七岁左右，长得美丽又可爱，细白的皮肤和棕蓝色的瞳眸惹人爱怜，小巧的双唇配上高挺的鼻子，和乌亮且直的短发，使灵捷忍不住想起相片中的布雅娜。

小孩走到她身边的步伐，更酷似那天吊桥所见的布雅娜。

“阿姨，你是找卫叔叔的？他去给我买糖果喽！”小女孩不怕生的坐在她身边的藤椅上说。

“没关系，我等他回来。”灵婕友善地说：“告诉阿姨你叫什么名字？”“小梅。”“是妈妈带你来的吗？”她问小梅说。

“没有，卡娜今天不能陪我玩，所以带我来找卫叔叔。”小梅很乖巧地说。

“卡娜是你妈妈的名字吗？”“不是！妈妈叫布雅娜，卡娜是陪我玩的阿姨。”灵婕果然没有料错！她又继续问小梅：“妈妈怎么不带你来呢？”“妈妈陪鄱叔叔玩，所以我就拉着卡娜来找卫叔叔嘛！”小梅咧嘴而笑的说，她似乎一点不担忧没人陪她玩。

“鄱叔叔？他是谁？”灵婕想到维明哥早上约的人是布雅娜，堂哥曾告诉她 and 布雅娜是好朋友。

“鄱叔叔就是鄱叔叔嘛！”小梅抽动一下鼻子说。

这里只有叔叔一家人姓鄱，灵婕想大概没猜错！只是她不明白早上维明哥为什么不说明白！她记得曾经要求过想认识一下布雅娜。

门口响起的脚步声，打断灵婕追根究底的问题。她看见小梅冲过去抱住卫洛青，并且满意的接下他手上拿的东西。

“我欣赏你的明智决定，请到这边来，我先讲解一下工作内容，再开始工作吧！”卫洛青毫不放松地说。

他把桌上的相片不经心地收进去，不问一句灵婕来了多久和小梅出现的解释，好像她必须专程等候他似的。她想再等一下看他会不会释疑？于是不情愿的听着卫洛青解释半天的专有名词，并且支吾地点头表示全盘了解他的意思。

“合理的报酬必须随着你的合理态度付给，现在你把这份资料腾写一遍，里面标示的红线另外抄一份，写不完的明天再赶；不必带回去。”卫洛青瞥向她说：“还有问题吗？”“谢谢你的仁慈，请问需要多久的时间才能完成这项工作？”灵捷幽怨地说。

“这要看你的精明能干是否经得起考验？”卫洛青挂着惯有嘲弄的笑容，凝视她说。

灵婕回避他的目光，冷冷地说：“你既然信任我做这份差事，想必是认为我能经得起考验，这种恭维令人感动。”“哈！我的恭维能得到你的回响吗？”他调侃而笑说：“这张书桌尽管请用，不打扰啦！”他走到小梅那里，把她从地上拉起来：“来！卫叔叔到隔壁教你折飞机。”“卫叔叔，我还要小鸟、山猪和小白兔。”小梅兴奋的说。

“卫叔叔没忘记怎么折的话，一定会做出很多的玩具给你。”灵捷一边坐着整理工作，一边不以为然的瞄他一眼。他是怕打扰她工作吗？笔在纸上弄出悉悉声来，她开始专心于书桌前；本来有许多地方弄不明白，后来找到他加以注解的地方，似乎了解到其中的乐趣和奥秘。灵婕恍然大悟的知道这是一本即将出版的论书。

时光眨眼间溜过，灵捷感染到书中那份兴趣和卫洛青才大心细的对比、分析。久而久之的腰酸颈痛使她抬头一看，正巧门外有个年轻女子窥伺进来。

灵婕已经超过卫洛青所要求的时间，同时听到小梅夸赞他的笑声，她起身走到门口来，那位年轻女子似乎不好意思地想走开，她叫住她说：“你是来找小梅的？”她睁着疑惑的大眼睛看着灵捷没说话。

“麻烦你替我转告卫教授，我的工作超量先回去啦！”灵婕嫣然一笑地说。